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 2016 年中期業績公告

### 主席報告

####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2016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收益	1,119	1,283
股東應佔溢利	4	280
基本每股盈利	0.90 港仙	85.37 港仙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收益 1,119,000,000 港元，對比 2015 年上半年之 1,283,000,000 港元，下降 13%。集團之經營溢利為 13,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294,000,000 港元下降 96%。股東應佔溢利 4,000,000 港元，與 2015 年同期錄得的 280,000,000 港元比較，下跌 99%。

對比集團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的業績，2016 年同期的銷售收益顯著下跌，主因是南韓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的汽車單色顯示屏銷售減少所致。此外，本年度之上半年內，日圓升值令購自日本的主要物料採購成本上升，產生變現及未變現匯率虧損；亦因為 2016 年上半年沒有如 2015 年同期內出售 Data Modul AG 股權而錄得一次性收益，再加上集團持有的上市證券之淨公平值變動的變現及未變現虧損，致使集團於 2016 年上半年的股東應佔溢利比 2015 年同期顯著下跌。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之中期股息(2015 上半年:15.0 港仙)。

於 2016 年 4 月底本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之認購新股份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已宣佈及派發特別股息每股 1.35 港元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集團將會審視 2016 年下半年之業績表現後再考慮 2016 年年度之末期股息政策。

## 業務回顧

### 汽車顯示屏業務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汽車顯示屏之平均售價受市場環境及產品結構變化所影響，銷售收益下降，錄得 732,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 19%，此業務佔集團總收益之 65%。

於回顧之上半年度內，全球之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屏(TFT)產能過剩競爭激烈，TFT 面板及模組的平均銷售價繼而滑落，令單色顯示屏的售價亦承受巨大壓力，價格相應調低。於本集團汽車顯示屏業務重地如歐洲，以往中、低檔次汽車仍廣泛使用單色顯示屏，但在 TFT 售價大幅下調的誘因下，客戶加速轉用 TFT 模組產品。本集團的單色汽車顯示屏亦因此需求減少，加上售價普遍受壓，利潤空間收窄。集團之汽車 TFT 模組產品銷售額於回顧期內持續上升，由於應用在汽車上的 TFT 模組之訂單價格較高，以致能夠彌補部份歐洲汽車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流失。但由於集團過去缺乏自身 TFT 面板生產線，影響了 TFT 業務的競爭力，導致 TFT 模組產品銷售未能達致大幅增長。

中國市場情況亦類同，由於 TFT 售價下降，汽車製造商亦多轉為採用 TFT 顯示屏，令本集團單色顯示屏之銷售受影響。再者，期內中國經濟發展步伐緩慢，汽車市場在此形勢下亦發展放緩，影響銷情。

南韓的汽車顯示屏業務近年間繼續呈下降趨勢，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應用在數款韓國品牌汽車型號的單色顯示屏項目完結後，客戶停止續訂，而新項目之數量未能追上。因此，南韓的汽車單色顯示屏業務持續低迷。

可幸日本市場於上半年度仍維持穩定的增長，其中日本汽車顯示屏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也明顯上升。

## 工業顯示屏業務

回顧之半年期內，來自工業顯示屏業務之營業收益為 387,000,000 港元，與 2015 年上半年相約，此業務佔集團總收益的 35%。

歐洲工業顯示屏的業務維持穩定，並錄得輕微增長。縱然工業顯示屏的平均售價較汽車顯示屏稍低，但於回顧期內，工業顯示屏的訂單需求維持穩定，能為集團帶來持續的收入來源。當中來自歐洲電錶及家電客戶的訂單持續，表現相對突出。

現時工業市場採用單色顯示屏仍然廣泛，主要因為工業設備所需顯示的資訊較簡單，工業設備客戶對顯示產品傾向講求穩定準確為主，單色顯示屏的特性與工業設備的需求匹配，因此仍有一定需求。

美國的工業顯示屏業務於回顧期內表現稍遜去年，此乃由於美國經濟復甦步伐仍較緩慢，部份客戶減少或推遲訂單所致。

## **前景**

### 單色顯示屏業務

集團固有的單色顯示屏業務雖然受壓正處於擴張的 TFT 市場，但由於單色顯示產品性能穩定可靠，售價具競爭力，在中、低端汽車市場範疇及工業客戶中，仍有相當生存空間。因此，集團於推動 TFT 業務發展的同時，仍會保持穩定的單色顯示屏業務發展步伐。

日本汽車單色顯示屏的需求保持平穩，而集團在日本市場不繼增加資源，以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同時，日本客戶的要求嚴格，絕不輕易轉換供應商或產品技術，並且相對上亦肯付出較穩定的銷售價格以保持產品品質。因此，集團在日本汽車單色顯示屏市場中，仍大有增長空間。

一些發展中國家如印度、巴西及俄羅斯等，雖暫時仍受制於全球市道疲弱，發展沒有如預期中快，然而當經濟氣氛改善時，此等市場將為集團帶來增長機會。以印度為例，其汽車市場發展空間龐大，且發展初期會以低端汽車為主，對單色顯示屏業務將有正面作用。

工業設備市場方面，單色顯示屏在電錶及醫療產品上的應用仍享有主導地位，需求穩定，但部份家電製造商已逐漸轉為採用 TFT 顯示屏。

## TFT 業務策略

面對不斷擴張的 TFT 市場，集團將積極把握機遇，並已部署一系列策略，以擴大集團的市場份額。

集團已於 2016 年 4 月底完成認購新股份交易，現時集團的主要股東京東方持有本集團已發行股本約 54%。京東方為全球 TFT 顯示屏主要供應商之一，擁有大規模的 TFT 面板生產廠房。獲得京東方成為策略性股東，提供穩定優先 TFT 面板供應，優惠 TFT 面板市場價格及技術研發的支持，集團的 TFT 業務基礎得以鞏固。

京東方累積多年 TFT 面板技術經驗，必能為集團提供項目上的支援，包括提供 TFT 面板的獨特設計，以適切集團客戶的專案需求。而集團在 TFT 材料採購方面，亦將可受惠於與京東方大規模採購的協同效應。此外，京東方亦已投放大量資源興建主動矩陣有機發光二極顯示屏(AMOLED)之生產線，藉此生產平台集團更有信心研究相關技術，並發展出應用產品用於車載之領域上。

精電是京東方發展汽車及工控顯示屏業務的主要平台，京東方原有的汽車客戶，多為中國汽車品牌製造商，主要以後期加裝顯示屏為主，此類客戶群組亦將逐步轉移至本集團。因此，汽車後期加裝顯示屏業務，將能成為集團新的收益來源。此外，京東方於中國和南韓市場擁有廣闊的市場網路及人力資源，透過此優勢集團有信心將中國和南韓市場下滑之趨勢扭轉。

自認購新股份完成以來，集團原有的汽車及工業客戶對集團的 TFT 模組業務更具信心，我們除獲得更多 TFT 項目的查詢外，亦已具體贏得一定數量之新專案，並會逐步於 2017 年下半年及 2018 年進行量產。

集團自開始投入 TFT 模組設計及生產業務以來，一直投放資源增添專門人手及設備，而京東方加入成為策略性股東後，我們獲得充裕資源，以拓展 TFT 模組的生產設施。現時集團正為再添置 TFT 模組生產線作出準備，並正籌畫於 2017 年上半年內落實加大 TFT 模組的產能，以應付新增的 TFT 產品訂單。

## 技術發展

本集團的技術團隊不斷在 TFT 顯示產品的功能上鑽研，使產品無論在對比度、亮度、反應速度及色彩等表現不斷提高，以達致汽車規格的最高水準。

集團於 5 月時參加美國的大型顯示產品展覽會(SID)，展示大尺寸、彎曲且無固定形狀的 TFT 汽車顯示屏。如此款顯示屏安裝在車廂內，將令汽車內部設計別具型格，因而廣獲好評，此款嶄新顯示屏將可於 2018 年進入投產階段。

汽車後鏡顯示屏是另一研發的項目，當此顯示屏未開啟時，與一般倒後鏡無異，但如開啟後，它即可具備顯示屏功能如顯示錄影、導航資訊等。由於此顯示產品無固定的形狀，可完全配合車款的後鏡設計，所能顯示資訊的範圍更廣。

與此同時，集團正在研發一款適用於汽車級別之外嵌式觸控技術，此款觸屏的獨特之處是它不需要加貼觸控玻璃在面板上。因此，此設計可令產品更纖薄而具備競爭力。預計此項技術研發將於年底完成。

我們正研發一套適用於汽車的頭端顯示系統 (Head Up Display)。此套顯示系統不單有顯示屏，還包含光源、光學引擎、驅動制板及軟件，示範器已成功製作。該示範器還可連接我們自行開發的手機應用程式，司機駕駛時可透過顯示系統，觀看手機的導航指引，亦可看見打入的電話號碼及訊息，司機只需注視顯示系統的屏幕，便能同時收看手機資訊，有助司機專注駕駛。

## 總結及致意

2016 年上半年中、環球經濟環境疲弱，面對不明朗市況，集團之管理團隊致力控制成本，包括物料及員工成本均控制在預期水準之內。此段期間，集團上下一心，堅定信念，認定方向，一致認為與策略性股東協作以進一步增強集團本身於 TFT 業務的實力，是較務實及可行的策略。因此集團管理團隊於上半年度專注盡快完成認購，以朝擴大 TFT 產品業務之方向邁進。

本人謹藉此向集團同事、董事會、股東、業務夥伴致謝，各方的全力支持促成京東方與精電的協作。於往後日子，集團在強大後盾的支援下，相信我們將共同致力締造雙贏。

**姚項軍**

**主席**

香港 · 2016 年 8 月 30 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收益</b>	4	<b>1,119,043</b>	1,283,161
其他營運（虧損）／收入	5	(53,845)	164,577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98,725)	5,731
原材料及耗用品		(584,472)	(759,228)
員工成本		(204,009)	(220,353)
折舊		(50,388)	(51,326)
其他營運費用		(114,491)	(128,278)
<b>經營溢利</b>		<b>13,113</b>	294,284
融資成本	6(a)	(933)	(1,938)
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4,180
<b>除稅前溢利</b>	6	<b>12,180</b>	296,526
所得稅	7	(7,921)	(16,117)
<b>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溢利</b>		<b>4,259</b>	280,409
<b>每股盈利（港仙）</b>	8		
基本		<b>0.90</b>	85.37
攤薄		<b>0.90</b>	84.45
<b>股息</b>	9(b)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	49,61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本期溢利	4,259	280,40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15,639)	(12,142)
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價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28)	43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15,667)	(11,712)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1,408)	268,69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9,082	401,604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作自用		10,474	11,004
		<u>379,556</u>	<u>412,608</u>
聯營公司權益		4,891	4,747
應收貸款		31,000	31,000
其他財務資產		27,998	57,353
遞延稅項資產		725	725
		<u>444,170</u>	<u>506,433</u>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41,371	160,891
存貨		383,281	472,995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03,584	530,296
其他財務資產		29,323	-
可收回稅項		2,006	515
銀行定期存款		201,76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4,733	767,393
		<u>3,176,058</u>	<u>1,932,09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77,272	376,288
銀行貸款		26,671	136,395
應付稅項		8,232	3,862
應付股息		553,258	-
		<u>865,433</u>	<u>516,545</u>
<b>流動資產淨額</b>		<u>2,310,625</u>	<u>1,415,545</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2,754,795</u>	<u>1,921,97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	8,879
遞延稅項負債		8,164	7,663
<b>資產淨值</b>		<u>2,746,631</u>	<u>1,905,436</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9	183,764	82,782
儲備		2,562,867	1,822,654
<b>權益總額</b>		<u>2,746,631</u>	<u>1,905,436</u>



## 附註:

### 1. 獨立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中期審閱報告已致股東。再者，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編制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 2016 年 8 月 30 日獲核准發佈。

除必需於 2016 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 2015 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2 至 2014 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披露動議」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至2014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了四項準則的修訂。其中，經修訂後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澄清：如果一家實體根據準則要求，通過相互參照另一份中期財務報告中的信息來披露該實體中期財務報表以外的信息，那麼，中期財務報表使用者應同時以相同條件獲取相互參照納入的信息。由於本集團並未列報中期財務報表以外的相關要求的披露信息，該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不會產生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披露動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介紹了各項列報要求的小範圍變化。該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的列報和披露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中期財務報告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一致之收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 (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 (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2015
	千港元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在地)	342,705	429,754
歐洲	476,114	498,652
美洲	119,769	157,830
韓國	53,001	98,178
其他	127,454	98,747
	<b>776,338</b>	<b>853,407</b>
綜合收益	<b>1,119,043</b>	<b>1,283,161</b>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益之分析：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德國	73,280	57,292
英國	66,971	63,998
法國	65,901	74,902
意大利	34,491	33,603
其他歐洲國家	235,471	268,857
	<b>476,114</b>	<b>498,652</b>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 2016 年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中國(所在地)	376,141	409,013
韓國	4,891	4,747
其他	3,415	3,595
	<b>384,447</b>	<b>417,355</b>

5. 其他營運（虧損）／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698	418
其他利息收入	2,609	1,521
出售聯營公司之溢利淨額（附註）	-	48,828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溢利淨額	(37,538)	104,420
匯兌（虧損）／溢利淨額	(22,426)	8,125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	26	-
其他收入	2,786	1,265
	<b>(53,845)</b>	<b>164,577</b>

附註：於 2015 年 4 月 14 日，本集團以代價 19,393,990 歐元（相當於約 160,258,000 港元）出售本集團所持有 Data Modul AG（當時之聯營公司）全部權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確認出售溢利 48,828,000 港元於損益表內。

## 6. 除稅前溢利

###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933	1,938
	<u>933</u>	<u>1,938</u>
<b>(b) 其他項目</b>		
存貨成本	878,356	972,567
	<u>878,356</u>	<u>972,567</u>

## 7.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189)	6,338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5,237	1,964
本期稅項－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2,373	4,315
遞延稅項	500	3,500
	<u>7,921</u>	<u>16,117</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估計全年應評稅溢利以 16.5% 的實際稅率（2015 年：16.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河源」）獲中國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以享有 15% 之減免所得稅稅率計算。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後所得溢利之股息分派須按 5% 之適用稅率繳納預扣稅。香港及中國境外之附屬公司之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之全年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期內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4,259,000港元(2015年:280,40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72,265,917股(2015年:328,447,691股)計算: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於1月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31,125,204	327,915,204
發行新股之影響	140,659,341	-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481,372	532,487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72,265,917</u>	<u>328,447,691</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期內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4,259,000港元(2015年:280,409,000港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4,080,073股(2015年:332,043,701股)計算: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72,265,917	328,447,691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1,814,156	3,596,010
於6月30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u>474,080,073</u>	<u>332,043,701</u>

## 9.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本

於2016年4月28日,本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認購人」)根據於2016年2月3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本公司配發、發行及繳足合共4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予認購人,發行價為每股3.50港元,總代價為1,400,000,000港元,其中100,000,000港元繳入股本,餘數1,300,000,000港元繳入股份溢價賬。

## (b) 股息

### (i)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無 (2015年：每股 15.0 港仙)	-	49,611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ii) 本期本公司宣佈派發予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6 年	2015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本期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30.5 港仙 (2015年：30.0 港仙)	101,960	98,878
於本期宣佈派發之特別股息		
每股1.35港元 (2015年：無) (附註)	451,298	-
	<u>553,258</u>	<u>98,878</u>

附註：於 2016 年 4 月 28 日認購事項完成後，特別股息每股 1.35 港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宣佈及批准派發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因認購人已同意放棄其就特別股息之權利，認購人不獲派發特別股息。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應付特別股息為 451,298,000 港元。

## 10.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淨額 2,958,000港元 (2015年12月31日：3,343,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6 年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316,726	363,767
發票日後 61 至 90 日	86,799	72,944
發票日後 91 至 120 日	31,576	25,510
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但少於12 個月	19,562	16,650
	<u>454,663</u>	<u>478,871</u>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171,336	232,976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61 至 120 日	51,099	73,023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但少於 12 個月	4,204	6,917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 個月以上	553	427
	<u>227,192</u>	<u>313,343</u>

## 12. 承擔

於結算日內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已訂約	2,317	10,974
已批准但未簽約	98,861	24,351
	<u>101,178</u>	<u>35,325</u>

## 13. 或然負債

###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擔保的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 26,671,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45,274,000 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中期股息（2015 年：15.0 港仙）。

## 其他

### 僱員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 4,832 名員工，其中 161 名、4,630 名及 41 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2,747,000,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905,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為 3.67（2015 年 12 月 31 日：3.74）。

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 2,315,000,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986,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2,216,000,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767,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而 99,000,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19,000,000 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 27,000,000 港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45,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為 1%（2015 年 12 月 31 日：8%）。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之存貨流動比率（按年計存貨成本／平均存貨結餘）為 4.1 倍（2015 年 12 月 31 日：4.4 倍）。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營業額 x182）為 74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70 日）。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2016年2月發出2015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育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等事宜，並因此可不受限制與本公司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接觸。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馮育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薪酬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姚項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蘇寧先生、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姚項軍**

香港，2016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楊曉萍女士、董學先生及原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